

113年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 & USR-Hub)-徵件須知

壹、計畫說明

教育部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以「在地連結」與「人才培育」為核心，引導大專校院以人為本，從在地需求出發，結合人文關懷與科技導入，協助解決區域問題，善盡社會責任。

貳、目的

計畫旨在鼓勵大學落實社會責任、強化大學與在地城鄉、都市進行有機連結及正向合作。藉由大學師生串聯跨領域、跨團隊及跨校能量，結合地方政府、產業、非營利組織資源，共同促進產業升級、文化創新、教育翻轉、環境永續。大學透過多元的教研活動進而培養新世代人才對真實社會的理解，積極回應與採取實踐行動能力，活絡地方成長動能，促使區域轉型發展。

參、計畫期程：

自114年1月1日至116年12月31日止 (待教育部發佈核定之期程後，再行修訂)。

肆、計畫條件：

一、USR-Hub計畫定義：

- 為建構學校整體USR基盤，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基地(USR Hub)」擬育成之USR種子計畫。

二、USR各類型計畫提案資格：

(一) 萌芽型計畫

1. 同一計畫持續執行第三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
2. 提案計畫團隊須具備以下條件之一：
 - A. 第三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之延續。
 - B. 以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基地(以下簡稱USR Hub)育成種子計畫提案者，應曾於USR Hub至少執行1年。
 - C. 以新興計畫提案者擇一即可：
 - a. 應曾於高教深耕計畫-善盡社會責任面向自行推動至少1年，並有具體績效之社會責任實踐相關延續計畫。
 - b. 申請計畫主持人或共同主持人至少1人曾擔任一期USR計畫主持人、共同主持人或協同主持人至少1年。
 - c. 申請計畫主持團隊至少1人曾擔任中央部會委託或補助計畫之主持人或共同主持人或協同主持人累積達2年以上；上述計畫須為在學校立案之計畫，應符合在地實踐精神，具教學、研究性質，並契合大學特色類計畫議題及提案計畫主題。
3. 已執行第二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其持續性計畫至多補助至第三期。

若於第四期(暫定114-116年)申請計畫補助，同一計畫應進階申請深耕型以上計畫。

(二) 深耕型計畫

1. 同一計畫持續執行第二期深耕型計畫及第三期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本期須進階申請永續發展類計畫。
2. 提案計畫團隊須具備以下條件之一：
 - A. 第三期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之延續。
 - B. 第三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之進階。
 - C. 同一計畫持續執行第二期萌芽型計畫及第三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申請本期計畫則須進階申請深耕型計畫。
3. 已執行第二期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其持續性計畫至多補助至第三期。若於第四期申請計畫補助，同一計畫應進階申請永續發展類計畫。

(三) 永續發展類計畫

1. 國際合作型計畫

- (1) 提案計畫團隊須具備以下條件之一：
 - A. 第三期國際連結類計畫之延續。
 - B. 第三期大學特色類計畫之進階。
 - C. 同一計畫持續執行第二期深耕型計畫及第三期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可於本期計畫進階申請國際合作型計畫。
- (2) 本項申請計畫前，團隊應已針對本項計畫與經本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或有立案及常態性運作的專業組織簽署未來國際合作備忘錄(以下簡稱MOU)或具體國際合作協議(以下簡稱MOA)，以及國際專業課程規劃、開設等。
- (3) 不得為過往既有之MOU或MOA，但得以附加條文方式處理，且須由雙方學校校長或組織法定代表人為代表人所簽署之正式文件。

2. 特色永續型計畫

提案計畫團隊須具備以下條件之一：

- (1) 第三期大學特色類計畫之進階。
- (2) 同一計畫持續執行第二期深耕型計畫及第三期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可於本期進階申請特色永續型計畫。
- (3) 第三期國際連結類計畫，可於本期計畫申請特色永續型計畫。

伍、年度共同指標：

- 一、 成果展1場以上。
- 二、 訪視若干場。
- 三、 須綁定課程(含系院正式課程、通識課程、不建議微學分)。
- 四、 配合USR辦公室管考期程及機制，繳交每季之量化成效指標、期末書面報告及

簡報。

五、配合USR辦公室提供年報所需資料。

六、配合USR辦公室提供中長期評估所需資料。

陸、重點議題：

*每件申請計畫應由六大重點議題中擇選1個主題，並至多挑選3項SDGs目標。

■ 計畫六大重點議題如下：

- (一) 在地關懷
- (二) 永續環境
- (三) 產業鏈結與經濟永續
- (四) 健康促進與食品安全
- (五) 文化永續
- (六) 其他社會實踐

■ 各項議題也分別對應SDGs之第1至第16項目標（表1），依據計畫主軸及重點工作，擇定所屬議題研提計畫內容與預期成果，相關工作規劃應能呼應場域議題及建立在地社群共識，並具備長程發展目標與永續推動機制。

表1 大學特色類計畫議題項目、涵蓋範圍、相對應SDGs目標

議題項目	涵蓋範圍	相對應SDGs目標
在地關懷	弱勢照顧、優質教育、數位學伴、非營利幼兒園、樂齡學習等。	1.消除貧窮 4.優質教育 10.減少不平等
永續環境	防災、地層下陷、極端氣候、水資源枯竭、淨零碳排、水下及陸上生物保育、海洋教育等。	6.乾淨用水及衛生 7.可負擔及乾淨能源 13.氣候行動 14.水下生物 15.陸地生物
產業鏈結與經濟永續	產業發展、就業及人口提升、糧食永續等。	2.零飢餓 8.合宜工作與經濟成長 9.產業、創新和基礎設施 12.負責任的消費及生產
健康促進與食品安全	長期照護、食農教育、食品安全、國中小學營養午餐、銀髮族全方位健康促進、優化偏鄉醫療資源等。	3.良好健康與福祉
文化永續	文化保存、本土文化推廣、文資保存與修復、原住民族文化、多元文化等。	11.永續城市及社區

其他社會實踐	其他具社會實踐意涵之特色 議題	5.性別平等 16.和平、正義與強大機構
--------	--------------------	-------------------------

柒、補助基準：

- 一、USR-Hub計畫執行期間每一計畫每年至多新臺幣30萬元。(僅可編列業務費)
- 二、萌芽型計畫執行期間每一計畫每年至多新臺幣350萬元。(可編列人事費及業務費)
- 三、深耕型計畫執行期間每一計畫每年至多新臺幣800萬元。(可編列人事費、業務費及設備費)
- 四、永續發展類計畫執行期間每一計畫每年至多新臺幣1,100萬元。(可編列人事費、業務費及設備費，國際合作型計畫得編列國際合作費用)
- 五、**最終補助金額由教育部決議核定。**
- 六、依據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辦理。

捌、計畫徵件時程

- 一、113年5月1日 計畫徵件說明會
- 二、113年5月6日 初步構想提案截止
- 三、113年6月24日~28日 整合工作坊
- 四、113年7月15日 計畫申請書收件截止
- 五、113年8月 計畫外部審查暨校級整合
- 六、113年8月30日 結果公告、修訂